

# 南阳市电网项目核准承诺制实施办法（试行）

## 政策解读

为贯彻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化“放管服效”改革，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，创新实行承诺制，加快电网项目建设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市发改委制订了《南阳市电网项目核准承诺制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《实施办法》），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对电网项目核准探索实行承诺制。

### 一、起草背景

洛阳、许昌、漯河、濮阳、新乡、商丘、焦作、济源、驻马店市等9个地市先后出台了《电网工程项目承诺制实施办法》，通过企业填写电网工程项目核准信用承诺书，就符合的产业政策、资源开发、利用、生态环境、经济、社会影响及其项目真实性等事项向发改部门作出承诺，发改部门直接出具核准报告，进一步加快了项目核准进程，提高了建设效率。根据“放管服”改革精神，结合我市电网项目建设工作实际，市发展改革委开展了《南阳市电网项目核准承诺制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的起草工作。

### 二、政策问答

#### 1、《实施办法》的适用范围包括哪些？

本实施办法按照权限将属市、县两级核准的电网工程项目试行承诺制改革。

市级权限为“不涉及跨省、跨省辖市输电的±500千伏及

以上直流项目和 500 千伏、750 千伏、1000 千伏交流项目，以及除产业集聚区局域电网外的 220 千伏交流项目核准”；“市区非跨市 110 千伏及以下和产业集聚区局域电网 220 千伏电网项目核准”。

县级权限为各县非跨县 110 千伏及以下和产业集聚区局域电网 220 千伏电网项目的核准。

## **2、项目核准承诺制企业需要提供的材料有哪些？**

企业按照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发布项目申请报告通用文本的通知》（发改投资〔2017〕684 号）相关要求，编制项目申请报告（含招标方案），按要求提供用地预审和选址意见书及其他需要提供的材料。

## **3、项目核准承诺制的办理流程？**

企业通过河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（以下简称“在线平台”）和南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进行事项申请，按照核准事项办事指南的要求提交有关申请材料，并自愿填报《南阳市电网项目核准信用承诺书》，就符合产业政策、资源开发、利用、生态环境、经济、社会影响及项目信息真实性等事项，向发改部门作出书面承诺。发改部门审核相关材料，若企业填报信息无误，且按照要求完成信用承诺，即予以核准。核准文件企业可到大厅综合窗口领取、网上下载或大厅综合窗口人员向申请人邮寄等方式获取批复文件。

## **4、项目核准承诺制如何加强项目监督管理？**

发改部门将采取线上监测，现场核查等方式加强对项目的

事中事后监管。企业在建设过程中如有任何违规、未践诺行为，发改部门将向社会公示企业违规信息，并依法依规采取信用约束或惩戒措施。

### **三、解读机关和解读人**

解读机关：南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解读人：陈晓波（行政审批服务科）

联系电话：0377-61387730